

股票代碼：8024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MICROELECTRONICS CORP.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日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3
三、臨時動議	3
參、附 件	
一、營業報告書	4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5
三、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	6
四、一〇九年度盈虧撥補表	26
肆、附 錄	
一、公司章程	27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1
三、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2
四、其他說明事項	32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程

-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
- 二、地點：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295 號八樓之二本公司會議室
- 三、出席：股東及股權代表人
- 四、主席：林董事長振興
- 五、主席致詞：
- 六、報告事項：
 -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各種表冊報告
- 七、承認事項：
 - (一)、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 (二)、一〇九年度盈虧撥補案
- 八、臨時動議：
- 九、散會

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4頁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各種表冊報告。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5頁附件二。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提請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及方蘇立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核完竣，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請參閱本手冊第6~25頁附件三）。

2、以上，謹提請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承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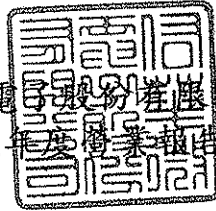
說明：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 NT\$0 元，加計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NT\$33,629 元，加計精算收益列入保留盈餘 NT\$5,334,652 元，及減去稅後淨損 NT\$38,151,396 元後，待彌補虧損共計 32,783,115 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 32,783,115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0 元。盈虧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6 頁附件四。

2、以上，謹提請承認。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9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各國紛採取嚴格管控措施、造成全球經濟及需求大幅衰退。唯隨各國重啟經濟活動，經濟逐漸復甦；又台灣防疫有成，加以美國制裁中國科技大廠等影響，台灣半導體業景氣轉強。現茲將本公司109年度營業績效及110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上年度營運計劃實施成果

109及108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約為新台幣4.37億元及5.42億元；109年度合併稅後淨損為新台幣38,151仟元，與108年度合併稅後淨損新台幣18,854仟元相較，淨損增加約102%；109年合併稅後基本每股虧損為新台幣0.84元，與108年度每股虧損0.42元相較，每股虧損增加0.42元。

二、研發方面

(1) 語音產品

將開發更低成本及差異化產品，以完備產品線，保持競爭力。

(2) 微控制器產品

以高音質及多和絃音樂產品為主，並持續改善使用者介面。其中8位元微控制器產品將陸續開發可單次程式化之產品。

(3) OTP產品

開發成本較接近唯讀記憶體的可程式化語音IC。

(4) 32位元產品

係新一代高階平台，使用32位元CPU，整合多樣化的週邊，全面佈局全新產品線。

(5) 其他

運用現有之技術平台，開發其他之產品線，如開發秒數較高的微控制器新世代產品、語音產品週邊相關的IC及其他多媒體系統晶片等。

三、本公司110年度營運展望

(1) 經營方針

- 持續開發各系列產品，提供客戶完整及最低成本之語音和音樂IC架構。
- 網羅優秀人才，以求永續發展。
- 穩固並拓展現有之供貨來源，並積極開拓客戶。
- 開發較高階之產品，以增加公司競爭力。

(2) 產銷政策

- 將產品分散在不同晶圓代工廠生產，並維持一定之投片數，俾使能維持足夠之晶圓產能。
- 拓展產品線廣度，並研發高階產品，針對不同市場開發不同之利基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需求。
- 加強開發軟體工具之設計，利用圖形化介面及模組設計，縮短開發時程，以取得市場先機，促進產品之推廣及行銷。

展望未來，本公司除了持續深耕原有產品之領域外，陸續積極開發之新產品線應可在目前激烈的市場競爭中逐漸佔有一席之地，前景仍有成長空間，相信在可預見的將來，必能對本公司營運績效有具體貢獻。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及方蘇立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永芳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語音控制積體電路、微控制語音產品及錄音積體電路，約有 67%之產品係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測試後直接出貨予客戶，並非由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庫房出貨，因此對於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工廠交貨的銷貨收入，可能存有未確實出貨之風險。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2. 抽樣選取民國 109 年度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工廠交貨所認列之銷貨收入，核對客戶簽回之出貨單及期後收款資料，查核是否已確實出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方 蘇 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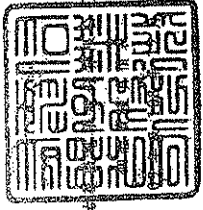


方蘇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民國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五)	\$ 127,451	19	\$ 74,38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十)	\$ 5,187	1	\$ 7,885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五)	-	-	2,089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六、二五及二六)	28,579	4	26,687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二五及二七)	232,202	34	267,952	37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二五及二六)	32,129	5	28,030	4
115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二五及二六)	901	-	95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439	-	4,652	1
117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二五)	82,435	12	82,357	1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4,103	-	2,258	-
120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279	-	1,03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0,837	10	69,492	10
130X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二六)	35,923	5	73,615	10		非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892	-	4,12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15,978	3	21,14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82,283	70	506,505	70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五)	866	-	86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844	3	22,011	3
						20XX	負債總計	87,681	13	91,503	13
1550	非流動資產						權益 (附註四及十九)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69,782	10	69,924	10		股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二)	118,946	17	121,132	17	3110	普通股股本	451,601	65	451,601	6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16,591	3	23,440	3	3200	資本公積	46,431	7	46,036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2,520	-	2,486	-	3310	保留盈餘	135,176	20	153,018	2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五)	759	-	759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9,231	1	9,23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08,598	30	217,741	30	3330	特別盈餘公積	(32,783)	(5)	(17,84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11,624	16	144,407	20
1XXX	資產總計	\$ 690,881	100	\$ 724,246	100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6,456)	(1)	(9,301)	(1)
						3XXX	其他權益	603,200	87	632,743	87
							權益總計	\$ 690,881	100	\$ 724,2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報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傑



經理人：翁盛培



會計主管：鄧美英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 440,794	100	\$ 544,141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二一及二六)	(317,440)	(72)	(398,565)	(73)
5900	營業毛利	123,354	28	145,576	27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附註四)	(3,128)	(1)	(1,423)	(1)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附註四)	1,423	-	2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21,649	27	144,179	26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9,492)	(9)	(45,632)	(9)
6200	管理費用	(32,273)	(7)	(34,26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074)	(18)	(81,535)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8,839)	(34)	(161,433)	(30)
6900	營業淨損	(27,190)	(7)	(17,25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一)	2,381	1	4,421	1
7010	其他收入	615	-	48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一)	(16,523)	(4)	(5,986)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附註四)	(434)	-	3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961)	(3)	(7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41,151)	(10)	(\$ 17,954)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3,000	1	(900)	-
8200	本年度淨損	(38,151)	(9)	(18,854)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5,335	1	57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586	1	(5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2	-	(2,55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8,213	2	(2,03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9,938)	(7)	(\$ 20,890)	(4)
	每股虧損(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84)		(\$ 0.42)	
9810	稀 釋	(\$ 0.84)		(\$ 0.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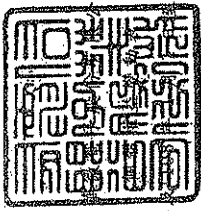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	總
	股數(千股)	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45,560	\$ 455,601	\$ 54,791	\$ 152,417	\$ 9,231	\$ 6,008	\$ 4,191	\$ 2,501	\$ 4,175	\$ 667,181	
B1	-	-	-	601	-	(601)	-	-	-	-	
B5	-	-	-	-	-	(4,968)	-	-	-	(4,968)	
C15	-	-	(8,580)	-	-	-	-	-	-	(8,580)	
D1	-	-	-	-	-	(18,854)	-	-	-	(18,854)	
D3	-	-	-	-	-	573	(2,557)	(52)	-	(2,036)	
D5	-	-	-	-	-	(18,281)	(2,557)	(52)	-	(20,890)	
L3	(400)	(4,000)	(175)	-	-	-	-	-	4,175	-	
Z1	45,160	451,601	46,036	153,018	9,231	(17,842)	(6,748)	(2,553)	-	632,743	
B13	-	-	-	(17,842)	-	17,842	-	-	-	-	
C3	-	-	395	-	-	-	-	-	-	395	
Q1	-	-	-	-	-	33	-	(33)	-	-	
D1	-	-	-	-	-	(38,151)	-	-	-	(38,151)	
D3	-	-	-	-	-	5,335	292	2,586	-	8,213	
D5	-	-	-	-	-	(32,816)	292	2,586	-	(29,938)	
Z1	45,160	451,601	46,431	135,176	9,231	(32,783)	(6,456)	-	-	603,2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董事長：林振興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41,151)	(\$ 17,95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05	2,690
A20200	攤銷費用	16,071	22,248
A21200	利息收入	(2,381)	(4,42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434	(37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855	18,235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3,128	1,423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1,423)	(2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8,251	5,416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1,901	2,33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5	680
A31150	應收帳款	701	8,9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43	(269)
A31200	存 貨	29,936	10,8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32	1,517
A32125	合約負債	(2,619)	(3,325)
A32150	應付帳款	2,133	(7,0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275	(7,8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0	(21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8	2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9,654	33,0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91	4,4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27)	(1,4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518</u>	<u>36,05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4,675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5,155)	(828,92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4,265	853,18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9)	(11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222)	(21,33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244</u>	<u>2,80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 -	(\$ 13,548)
C099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219</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u>	<u>(13,54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710)</u>	<u>(5,63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3,271	19,67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4,380</u>	<u>54,70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7,651</u>	<u>\$ 74,3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語音控制積體電路、微控制語音產品及錄音積體電路，約有 67%之產品係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測試後直接出貨予客戶，並非由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庫房出貨，因此對於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工廠交貨的銷貨收入，可能存有未確實出貨之風險。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2. 抽樣選取民國 109 年度透過位於中國之 IC 測試廠出貨且貿易條件為工廠交貨所認列之銷貨收入，核對客戶簽回之出貨單及期後收款資料，查核是否已確實出貨。

其他事項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方 蘇 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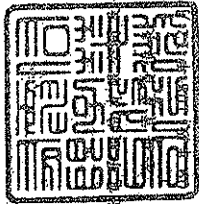
方蘇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估華微
民國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五)	\$ 133,936	20	\$ 97,82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十)	\$ 5,187	1	\$ 7,885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五)	-	-	2,089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六及二五)	28,469	4	26,96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二五及二七)	242,606	36	279,522	39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及二五)	15,500	3	17,641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九及二五)	901	-	95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839	-	4,632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及二五)	85,153	13	78,798	1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687	-	173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二五)	402	-	1,05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0,682	8	57,296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2	-	10	-	2640	非流動負債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45,882	7	78,007	11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15,978	2	21,145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4,579	1	5,624	1	25XX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五)	866	-	86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13,471	77	543,881	76	2X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844	2	22,011	3
							負債總計	67,526	10	79,307	11
1600	非流動資產						權益 (附註四及十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二)	137,385	21	141,484	20	3110	股本	451,601	67	451,601	6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16,591	2	23,440	3	3200	普通股票	46,431	7	46,036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2,520	-	2,486	1		保留盈餘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五)	759	-	759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5,176	20	153,018	2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7,255	23	168,169	2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31	2	9,231	1
						3330	未分配盈餘	(32,783)	(5)	(17,842)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1,624	17	144,407	20
						3400	其他權益	6,455	(1)	(9,301)	(1)
						3XXX	權益總計	603,200	90	632,743	89
1XXX	資產總計	\$ 670,726	100	\$ 712,050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70,726	100	\$ 712,05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振璋



會計主管：鄧珠美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四、二十及三一)	\$ 437,366	100	\$ 541,684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及二一)	(313,963)	(72)	(395,371)	(73)	
5900	營業毛利	<u>123,403</u>	<u>28</u>	<u>146,313</u>	<u>27</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41,940)	(10)	(47,444)	(9)	
6200	管理費用	(32,436)	(7)	(34,42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074)	(18)	(81,535)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1,450)	(35)	(163,402)	(30)	
6900	營業淨損	(28,047)	(7)	(17,089)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一)	2,609	1	4,704	1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一)	1,233	-	50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一)	(16,946)	(4)	(6,07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04)	(3)	(865)	-	
7900	稅前淨損	(41,151)	(10)	(17,954)	(3)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3,000</u>	<u>1</u>	(900)	-	
8200	本年度淨損	(38,151)	(9)	(18,854)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八及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5,335	1	\$	57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586	1	(5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292</u>	-	(<u>2,557</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8,213</u>	<u>2</u>	(<u>2,036</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29,938</u>)	(<u>7</u>)	(\$	<u>20,890</u>)	(<u>4</u>)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u>38,151</u>)	(<u>9</u>)	(\$	<u>18,854</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u>29,938</u>)	(<u>7</u>)	(\$	<u>20,890</u>)	(<u>4</u>)
	每股虧損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u>0.84</u>)		(\$	<u>0.42</u>)	
9810	稀 釋					
	(\$	<u>0.84</u>)		(\$	<u>0.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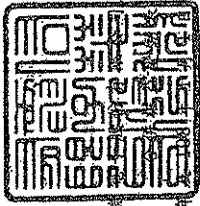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華證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45,560	\$ 455,601	\$ 54,791	\$ 152,417	\$ 9,231	\$ 6,008	(\$ 4,191)	(\$ 2,501)	(\$ 4,175)	\$ 667,181		\$ 667,181
B1	-	-	-	601	-	(601)	-	-	-	-	-	-
B5	-	-	-	-	-	(4,968)	-	-	-	-	(4,968)	(4,968)
C15	-	-	(8,580)	-	-	-	-	-	-	-	(8,580)	(8,580)
D1	-	-	-	-	-	(18,854)	-	-	-	-	(18,854)	(18,854)
D3	-	-	-	-	-	573	(2,557)	(52)	-	-	(2,036)	(2,036)
D5	-	-	-	-	-	(18,281)	(2,557)	(52)	-	-	(20,890)	(20,890)
L3	(400)	(4,000)	(175)	-	-	-	-	-	4,175	-	-	-
Z1	45,160	451,601	46,036	153,018	9,231	(17,842)	(6,748)	(2,553)	-	-	632,743	632,743
B13	-	-	-	(17,842)	-	17,842	-	-	-	-	-	-
C3	-	-	395	-	-	-	-	-	-	-	395	395
Q1	-	-	-	-	-	33	(33)	-	-	-	-	-
D1	-	-	-	-	-	(38,151)	-	-	-	-	(38,151)	(38,151)
D3	-	-	-	-	-	5,335	292	2,586	-	-	8,213	8,213
D5	-	-	-	-	-	(32,816)	292	2,586	-	-	(29,938)	(29,938)
Z1	45,160	451,601	46,431	135,176	9,231	(32,783)	(6,456)	-	-	-	603,200	603,2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41,151)	(\$ 17,95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27	5,011
A20200	攤銷費用	16,071	22,248
A21200	利息收入	(2,609)	(4,70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508	18,09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1,194	6,025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1,901	2,33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5	680
A31150	應收帳款	(5,480)	13,6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9	(268)
A31200	存 貨	25,365	8,19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45	627
A32125	合約負債	(2,619)	(3,325)
A32150	應付帳款	2,185	(7,4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65)	(6,1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14	(5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8	2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238	36,6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33	4,6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29)	(1,4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342</u>	<u>39,915</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675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5,331)	(830,71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5,739	854,82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3)	(21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222)	(21,33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508</u>	<u>2,5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	(\$ 13,548)
C099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219</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9</u>	<u>(13,54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953)</u>	<u>(6,82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6,116	22,10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7,820</u>	<u>75,7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3,936</u>	<u>\$ 97,8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振興



經理人：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附件四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補表
民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33,629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334,652
本期淨損	(38,151,396)
待彌補虧損	(32,783,115)
彌補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2,783,115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董事長：林振興



總經理：翁啟培



會計主管：鄧淑美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09.6.18 股東會修訂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lpha Microelectronics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業事業如左：

1. 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種微電子積體電路產品。
2. 電腦與電腦週邊及其零件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3. 事務機器、通訊器材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4. 前各項有關商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5.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6.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7.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之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得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

第五條：公司為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六億三仟萬元，分為普通股六仟三百萬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伍仟萬元，共計伍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供發行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並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分次發行。

第六條之一：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與員工，或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相關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或發行。

第六條之二：本公司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依法由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所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務，除法令、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九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

內召開，臨時股東於必要時召集之。

前項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除依公司法規定無表決權者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得採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相關事宜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由本公司董事會於該範圍內訂定應選人數，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對董事於任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或續保後，應將其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配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三人。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四條之二：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第十四條之三：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五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期為限。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如遇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之，並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以一人受一人委託為限。

董事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董事之配偶、二等親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第十六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七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規定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全體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決議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九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審計委員會查核，並出具報告書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二十一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二十二條：股利政策：

- 一、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 二、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之發放，以不超過股利總數之 50% 為原則。
- 三、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五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八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七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八年六月十二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附錄二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06.6.14 股東會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 第三條 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應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計算股權。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礎。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股東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
- 第五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 第六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錄音及錄影。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七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告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之，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第八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九條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或股東戶號）、戶名及發言要旨，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同一議案每人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除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或代理人）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前二項不服主席之制止時，第十五條規定准用之。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條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期間宣佈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佈中止討論。
- 第十一條 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案，主席即提付表決。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之，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第十二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 第十三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若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時間，或經股東會決議於五日內免為通知或公告續行開會。
- 第十四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十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股東會之人，主席或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 第十六條 本規則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

佑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為 45,160,100 股
- 二、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法定股數 3,612,808 股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 110 年 4 月 12 日止，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如下：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額
董事長	林振興	3,873,055	8.58%
董事	翁啟培	2,119,316	4.69%
董事	張郁仁	250,000	0.55%
董事	詹文凱	0	-
獨立董事	張志揚	0	-
獨立董事	黃永芳	0	-
獨立董事	沈茂添	0	-
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		6,242,371	13.82%

本公司全體董事持股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附錄四

其他說明事項：

- 一、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10 年 4 月 5 日起至 110 年 4 月 15 日止，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申請。